

# 东莞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

## 关于征集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的通知

各环保公司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相关要求，充分发挥先进技术在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中的示范作用，生态环境部拟编制《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领域）》。

现面向我市各环保公司及有关单位征集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将生态环境部《关于推荐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的通知》（环办科财函〔2023〕27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符合推荐要求的单位按照自愿申报原则，对照《关于推荐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的通知》中的附件1至附件3要求，填写申报表、编写技术报告和《目录》初稿，并按附件4要求附上证明材料。

二、请将推荐材料合订胶印成册（按附件顺序排序），一式3份（加盖公章）及电子版，于3月3日前报送至东莞市

生态环境技术中心和发送至联系人邮箱，电子邮件不超过50M。

附件：《关于推荐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的通知》（环办科财函〔2023〕27号）

联系人：高园园，联系电话：23391098

邮箱：yuanyuangao826@163.com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宏伟二路胜安大厦

